

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只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提供，格式）

10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格式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汝南县自然资源局的汝南县自然资源局汝南县 2022-2023 年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汝南县自然资源局的汝南县自然资源局汝南县 2022-2023 年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腾宇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96.2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4.07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腾宇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7 月 10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